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结合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量，按照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 2022 年度审计费用。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60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131 人，其中 5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0 年度收入总额为 187,578.7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63,126.32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73,610.9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74 家上市公司 2020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31,843.39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欧昌献，200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顺络电子、德赛西威等近 10 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西藏药业、华灿光电及中广天择等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陶亮，201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欧昌献、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陶亮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容诚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将《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情况、独立性等情况，认为容诚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我们同意将《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业从业资格，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规范、专业，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承担公司审计工作的能力。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聘期一年。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容诚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平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1 日